

##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关注函的回复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代码：002927；证券简称：泰永长征）于2018年12月2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8】第433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关于关注函中所列出的问题，公司及时组织了核查，现书面回复说明如下。

2018年12月18日至21日期间，你公司连续通过“互动易”平台答复投资者提出的涉及雄安新区、华为公司、轨道交通、5G等问题，你公司股价自12月18日至25日涨幅为79.77%，连续6个交易日触及涨停。

2018年12月20日，你公司披露《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的同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提示性公告》，称你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深圳市泰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65%股权。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仍需进一步论证和沟通协商。

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核实并详细说明以下情况：

1、你公司分别销往雄安新区、华为公司及轨道交通领域的产品的具体名称、类型、2018年以来的销售金额及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答：2018年以来（截止2018年第三季度），公司分别销往雄安新区、华为公司及轨道交通领域的产品的具体名称、类型、2018年以来的销售金额及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销往地区、项目或客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2018年1-9月销售金额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雄安新区 雄安设计中心项目	配电箱	成套设备	36.2	0.15%
华为公司	双电源自动转换开关	电源电器	0	0.00%
轨道交通	双电源自动转换开关、断路器	电源电器、配电器	943.78	3.88%

关于公司产品销往雄安新区的说明：公司于2018年销售成套设备36.2万元给中国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产品用于雄安设计中心项目。

关于公司产品销往华为公司的说明：公司于2016年通过成套设备厂向华为公司销售产品16.68万元；公司于2017年通过成套设备厂向华为公司销售产品7.48万元，直接向华为公司销售产品1.36万元。

关于公司产品销往轨道交通领域的说明：公司主要通过成套设备厂或经销商将产品应用在轨道交通领域。

综上所述，公司销往雄安新区、华为公司及轨道交通领域的产品金额占比较小，对公司业务规模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 2、你公司以何种方式参与5G建设，相关业务的具体进展及对你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

答：公司主营产品为低压断路器、双电源自动转换开关、工控自动化产品等低压电器元器件及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低压电器是低压配电系统和配电网的基础，其主要的功能是在低压配电系统中起到电路通断、保护和控制的作用。低压电器产品在地产、工业、电力、公共设施、轨道交通、通讯数据等行业的配电系统中均有广泛、深入的应用。

作为低压电器元器件生产厂商，2018年截止第三季度，公司通过经销商或成套设备厂向通信运营商提供低压元器件783.06万元，应用于移动通信基站、数据中心等项目，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为3.22%。

5G建设涵盖了移动通信基站、数据中心和相关配套设施的建设，与这些设施建设相关联的配套电力供应及电路保护会使用到低压电器相关的产品。目前

5G 尚处于运营商建网规划阶段，截止目前，公司产品尚未直接应用于 5G 领域，对公司业绩暂未产生直接影响。

**3、你公司通过“互动易”平台披露相关信息的目的与动机，是否存在利用“互动易”平台迎合市场热点、影响公司股价的情形。**

答：近期，投资者多次在互动易平台中提问，涉及雄安新区、华为公司、轨道交通、5G 等问题，公司对投资者所提的问题给予了高度重视并及时的回复。具体如下：

序号	投资者提问时间	投资者问题	公司答复时间	公司答复内容
1	2018-12-21 14:21:46	请问贵公司的充电桩有为雄安新区配套吗？	2018-12-21 17:10:08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的产品有销售往雄安新区。感谢您的关注。
2	2018-12-19 09:32:46	请问贵公司，跟华为再那些领域有合作	2018-12-19 20:00:58	您好！华为公司会用到公司的双电源自动转换开关和断路器。谢谢。
3	2018-12-20 12:57:37	请问公司的业务是否和铁路基建有关？	2018-12-20 18:23:22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铁路轨道交通建设会用到公司的产品。感谢您的关注。
4	2018-12-21 11:45:45	请问贵公司有产品应用于 5g 领域吗？	2018-12-21 17:12:31	尊敬的投资者，您好！与 5G 配套的基础设施建设会用到公司的配电产品和解决方案。感谢您的关注。

公司主营业务为低压断路器、双电源自动转换开关及工控自动化等低压电器元器件及其成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作为输配电系统的最终环节，低压配电系统广泛应用于民用住宅、商业建筑、综合楼宇、工业设施、轨道交通、通讯数据等领域。

投资者如上所关注的问题，涉及轨道交通、通讯数据、雄安新区建设、华为公司等细分市场，以上市场会用到公司的产品。公司在互动易上的答复，只是针对投资者所关注的问题介绍相关情况，并非主动利用“互动易”平台迎合市场热点、影响公司股价的情形。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

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依法依规持续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披露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4、你公司近期在“互动易”平台回复的事项是否达到信息披露标准，并对照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2.14条、第2.15条的规定，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原则的情形。**

答：《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2.14内容是“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经本所登记后应当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披露。公司未能按照既定时间披露，或者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文件内容与报送本所登记的文件内容不一致的，应当立即向本所报告。”

《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2.15内容是“上市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其他公共媒体发布重大信息的时间不得先于指定媒体，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之前不得以新闻发布或者答记者问等任何其他方式透露、泄漏未公开重大信息。”

公司近期在“互动易”平台回投资者的问题是企业日常经常过程的经营性事项，内容的回复只是针对投资者关心的企业经营中的问题，没有达到信息披露的标准。公司在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文件内容与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登记的文件内容一致，不存在需要补充或更正的地方；公司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之前没有以新闻发布或者答记者问等任何方式透露、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原则的情形。

**5、请自查并说明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近六个月来买卖你公司股票的情况。**

答：经公司自查以及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近六个月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为防范内幕交易，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在重大事项等内幕信息发生时加强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监督管理，并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

理制度，不定期对内幕知情人进行禁止内幕交易等方面的培训。

**6、请说明目前你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保密工作开展情况，是否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并对本次交易的主要风险进行充分提示。**

答：一、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公司已组织财务顾问、审计、评估、律师等中介机构根据进度安排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对交易方案和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论证和沟通，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工作。

二、保密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就参与本次交易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严格限定相关信息的知悉范围，并贯穿于本次交易的筹划过程中，具体如下：

2018年10月起，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洽谈重组合作的可能性，经过洽商初步达成合作意向，并约定尽可能的缩小知悉本次交易相关信息的人员范围。公司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规定，组织各中介机构实施方案论证及相关尽职调查。

公司在进行本次交易决策过程中尽可能地缩小知悉本次交易相关信息的人员范围，有效控制本次交易事项对公司股票交易产生的影响，防止内幕交易，保护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及时与交易对方、标的公司、相关中介机构签署了保密协议，并严格控制参与本次交易的人员范围。

综上所述，公司已就本次交易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限定了相关信息的知悉范围，及时签署了保密协议，严格地履行了本次交易信息在依法披露前的保密义务。

三、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

本次交易信息在依法披露前，公司对该内幕信息严格保密，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要求及时制作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并由相关人士签署，在此期间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

四、对本次交易的主要风险进行充分提示

（一）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顺利完成，股东大会审议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 （二）交易终止风险

公司已组织财务顾问、审计、评估、律师等中介机构根据进度安排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对交易方案和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论证和沟通，若交易双方未就交易方案达成一致，可能导致本次交易无法进行的风险，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 （三）收购整合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双方将及时细化具体整合措施，但鉴于本公司与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源通）的业务模式存在一定的差异，本公司与重庆源通之间能否顺利实现整合具有不确定性。若上述整合无法顺利完成，可能会对两公司的正常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7、你公司近期接待投资者、机构调研的情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原则的情形。**

答：公司近期除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定期回答投资者提问和公司信息披露热线电话外，未收到任何机构和投资者的调研申请，也未接待过机构和个人投资者的调研，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开公平信息披露原则的情形。

## **8、其他你认为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深圳市泰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其持有的重庆源通电器设备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65%股权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今后公司会继续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贵州泰永长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2 月 28 日